

新聞公報
香港與越南稅務協定議定書生效
2015年2月23日（星期一）

政府發言人今日（二月二十三日）宣布，香港與越南就收入稅項避免雙重課稅和防止逃稅協定的第二議定書已經生效。

香港和越南於去年一月簽訂該議定書。該議定書在雙方完成有關的批准程序後，已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八日生效。該議定書的條文對就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任何課稅年度的香港稅項具有效力。

完